

**上海信联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就本次会议涉及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张曙华先生为公司总裁并暂时代行公司财务负责人职责，至公司正式聘任新的财务总监人选为止。聘任徐云蔚先生为董事会秘书职责。此次公司高管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聘任的上述高管人员符合公司高管人员的任职资格，且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不得担任有关规定。

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专业能力和职业素质，能够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层的科学决策水平。同意聘任张曙华先生为公司总裁暂时代行公司财务负责人职责，至公司正式聘任新的人选为止；同意聘任徐云蔚先生为董事会秘书。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信联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张金牛

祝小兵

乐嘉锦

上海信联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 日